

台中市智慧交通大數據研究中心成立協議

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(以下簡稱甲方)

亞洲大學資訊電機學院 (以下簡稱乙方)

中興大學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

一、為促使台中市落實發展智慧交通，透過官學合作更快速有效率進行交通大數據分析，進而發現問題，有效制定交通議題改善及因應策略，甲乙雙方同意建立長期合作關係，簽訂本意向書共同遵守。

二、甲乙雙方約定合作內容如下：

(一)共同聯合成立台中市智慧交通大數據研究中心

(二)甲方提供交通大數據相關資料，供乙方進行研究分析。

(三)乙方每季提供關於台中交通大數據研究報告成果回饋本市，作為後續政策規劃之參考。

(四)甲方支持乙方引用台中交通大數據資料進行研究及相關資源。

三、本意向書一式三分，由甲乙雙方各持一份存照。

甲 方：臺中市政府交通局

乙 方：亞洲大學資訊電機學院

法定代表人：王新川

法定代表人：連耀南

地 址：台中市西區民權路
101 號

地 址：台中市霧峰區柳豐路
500 號

乙 方：中興大學資訊科學與工
程學系

法定代表人：高晴助

地 址：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
號